

神石 武士

龙震 著

贊歌 · ·

为拯救诺亚大陆，几个少年与魔族、兽族还有凶悍的怪兽英勇战斗，用真情与鲜血谱写了一曲强者的

作家出版社

神石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神石武士/龙震著. - 北京:作家出版社, 2011. 7

ISBN 978 - 7 - 5063 - 5928 - 3

I . ①神… II . ①龙…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18023 号

神石武士

作 者: 龙 震

责任编辑: 罗静文

装帧设计: 丁 煜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ia@zuojia.net.cn

<http://www.haozuojia.com> (作家在线)

印刷: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数: 240 千

印张: 18

版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5928 - 3

定价: 29.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录

第一章	百草惊变	001
第二章	山洞藏身	011
第三章	圣熊少年	023
第四章	赶赴大湖	036
第五章	碧水素衣	045
第六章	得见尹吉	057
第七章	巨木求医	070
第八章	精灵为伴	080
第九章	三足怪鸟	093
第十章	雾笼沙场	102
第十一章	莫伦救友	112
第十二章	斗狮屠狼	122
第十三章	乌萨登位	132
第十四章	去留之间	143
第十五章	脱离绝地	155
第十六章	驾雕而行	164
第十七章	勇战魔族	175

神石
武士





目录

神石
武士

第十八章	战火烽烟	186
第十九章	费隆浴血	196
第二十章	银镖之谜	208
第二十一章	草儿失踪	220
第二十二章	疆场父女	231
第二十三章	擒贼擒王	241
第二十四章	起死回生	252
第二十五章	决战时分	262
第二十六章	龙舞狂沙	274

第一章 百草惊变

循着若有若无的清香，林风拨开树丛，惊喜地发现就在眼前这棵大柏树下，盛开着几朵美丽的曼陀罗花。“太棒了！曼陀罗可是能卖好价钱的。”他一面自语，一面取出药铲，小心翼翼地挖起三株曼陀罗，装入药篓中。

林风从小和父亲相依为命，七岁开始，便跟随父亲在这座百草山上采药。百草山因四季百草丰茂得名，种类繁多的草药为父子俩提供了可靠的生活来源。转眼七年多过去了，林风如今已是一个合格的采药人，不仅掌握了寻找、识别和采摘草药的技巧，而且能在毒蛇野兽出没的山林中来去自如。

望着满满一篓子草药，林风满意地笑了，心想：等过两天爹病一好，我们就可以拉着一车晒干的草药去三山镇卖。到时，爹照例会给自己几个硬币，而自己便又可以花上两个硬币，去听镇上的说书人讲故事了。林风爱听故事，尤其爱听游侠闯荡历险的故事。不过，一想到父亲的病，他又担心起来。这一阵儿，父亲明显苍老了许多。上回去镇上，一个问路的陌生人竟错把父亲当成了他的爷爷。

靠坐在大柏树下，林风打算歇上一会儿。从这里，他能看到北面的不归山和蔚为壮观的摩玛大雪山。不归山比百草山要高，树木也更加繁茂。相传不归山中有成群的野熊，人只要走进去，就再也出不来了。摩玛大雪山是诺亚大陆上最高的山，又被称作圣山。它坐落在不归山的北面，终年为积雪覆盖。林风总奇怪大

雪山怎么会那么高，就连不归山的山顶都还不及它的半腰——如此高的山，鸟还能飞得上去吗？

天色已近黄昏，林中的光线开始变暗。林风收拾起东西，准备回家。他的家就在百草山下的百草村里，这个位于封丹国最北部的小村落只有十几户人家，主要以种地为生。村里的房屋多为土坯作墙、茅草覆顶，屋前围着柞木栅栏。林风总喜欢在半山腰俯瞰百草村，他的家就是离山脚最近的那间，屋顶上的茅草还是他和父亲不久前重新铺过的。每当他在这个时间下山，便能从高处看到各家烟囱里冒出的缕缕炊烟，一片平静与安逸的景象，有些像世外桃源。

神石
武士

林风正要走出树丛，忽听外面有响动。他警惕地蹲下身，透过树丛向外张望。只见一个灰衣男子疾步如飞地向这边跑来，身后竟跟着两头黑狼。那两头狼的个头比林风见过的狼都要大，而且奔跑的速度奇快。一眨眼的工夫，一头狼撵上灰衣人，朝着腿部扑咬过去。灰衣人稍一趔趄，马上站稳，身体一转，一把宽刃剑“仓啷”出鞘，劈向冲上来的黑狼。那狼向后一闪，让过剑锋，与跟上的另一头狼并排而立，锋利的牙齿上沾着鲜血。就在此刻，怪异的事情发生了：两头狼身形晃动，闪烁不定，陡然间竟变成了两个手持弯刀的武士。

林风惊得目瞪口呆，目不转睛地盯着斗在一处的三人，连大气都不敢出。两个由狼变作的武士身披黑色斗篷，风帽拉得很低，眼睛在帽檐下闪着幽幽绿光。他们围着灰衣人不停游走，见空出刀，嗤嗤带响。灰衣人虽已被咬，但身法丝毫不乱。手中宝剑开阖有度，守中带攻，在两个幽灵般的对手面前竟不落半点下风。

三人格斗了一阵，灰衣人右腿裤管被鲜血浸透，脚步移动开始显得艰难，他不停以左脚为轴，转动身体，招法虽然稳健，但已是守多攻少。两个黑衣人以二对一，又先伤对手，盘面已然占优，见灰衣人动作滞缓、败象初现，越发攻得紧了。

林风虽不会武艺，但也能看出灰衣人的情况不妙，他在心里暗自着急，只盼灰衣人能迅速扭转局面。说也奇怪，他对那两

个黑衣人很是厌恶：他们不仅形象可怖、以多打少，而且出手十分阴毒，其中一个家伙甚至从身后去偷袭灰衣人的伤腿。然而事与愿违，就听灰衣人一声闷哼，身上中了一刀。黑衣人眼中绿光闪烁，手上动作变得更快更狠辣。灰衣人拖着伤腿，只有招架之功，没有还手之力。不一会儿，他的前胸和左腿又各中一刀。两腿皆伤，灰衣人跌坐于地，用剑护住身上要害。林风心里暗叫：“这下完了。”只见灰衣人的宝剑被瞬间击落，两个黑衣人狞笑着举起弯刀，劈将下去。千钧一发之际，灰衣人手中倏地闪出两道银光，黑衣人失声惨呼，逃之夭夭。

眼前的空地片刻恢复了宁静，而林风半天都没回过神来。忽听灰衣人冷冷道：“别藏了，出来吧！”林风自问：“他是在说我？……难道这里还有别人藏着？”灰衣人提高了声音：“别藏了，出来吧！”林风犹犹豫豫地起身，看看四周，问：“你是说我？”见是一个采药少年，灰衣人的声音柔和了些：“对，你过来。”林风一步一挪地走了过去。眼前的男子估摸有三十来岁，苍白的脸上有一道可怕的伤疤，从颧骨一直延伸到下颌。林风心想：“如果没有伤疤，这张脸应该算是相当英俊的……哎呀，他该不会对我有恶意吧？他叫我过去干什么？我是不是应该赶紧跑开？……”林风停在距灰衣男子两步远的地方，只感到嗓子发干，一颗心怦怦直跳。

灰衣人仔细打量着面前这个不知所措、身材挺拔的少年，只见他背着一只药篓，腰间别着采药工具和一把柴刀，一身粗布衣服明显小了，露着半截小臂和小腿。再看那张脸，“咦，怎么如此熟悉？那眉眼，那微微上扬、倔强的嘴角……”灰衣人眼中精光一闪，问道：“小兄弟，你可姓岩？”

听对方称自己“小兄弟”，而且语气和表情都亲切了许多，林风紧张的情绪缓和了些，“我不姓岩，我姓林。”灰衣人轻轻“哦”了一声，显得有些失望，“你在这里做什么？你家住哪儿？”林风道：“我在这里采药，我家就在山……你问这些干嘛？”灰衣人笑笑，“小兄弟，别害怕。因为你一直藏在树丛

后，我想知道你是什么人。”林风好奇地问：“你怎么知道我一直藏在树丛后？”灰衣人道：“你其实藏得挺好，但也不是全无动静。呵呵，如果游侠不能做到眼观六路、耳听八方，早就不知要死上多少回了。”林风心里一跳：“原来他是个游侠……嗯，看那短披风、快靴，不都和说书人讲的一样吗？”他不由得对这个灰衣人生出一丝好感，说话也更放得开了：“我采完药，正准备下山，你们就在这里打起来了。那两个是……？”

“狼人。”

“狼人？”

灰衣人点点头，随即痛苦地皱了下眉，身上的几处伤口不断有血渗出。林风曾跟父亲学过一些治疗小病小伤的方法。他稍一犹豫，卸下药篓，找出些止血的草药，用嘴嚼碎后，敷到灰衣人的伤口上。灰衣人感激地说：“小兄弟，谢谢你。不用了，狼人想置我于死地，在刀上喂了毒。”林风心想：难怪伤口处发黑发紫。这狼人可真够狠毒的！他蛮自信地说：“没关系，我这里还有解毒的草药。”说着，又向药篓中去找。找出些后，又用老办法给灰衣人敷上。灰衣人问：“你为什么要救我？”林风想都没想就说：“因为狼人是坏人，那……那你就是好人。”一听这话，灰衣人放声大笑，“小兄弟，你很不错，很不错！很对我的脾气！”林风忙说：“别笑。一笑，血流得更多。”

灰衣人收起笑容，低头不语。片刻，他抬起头，轻舒一口气，笑道：“小兄弟，我的时间不多了，有些要紧事要告诉你，你要仔细听好。”林风一愣，但马上明白对方不是说笑，因为灰衣人的脸色已开始发乌，喘息也变得急促。他忽然感到一阵难过，虽然与这个灰衣游侠只是偶遇，但在心里，他也觉得对方很对脾气。

灰衣人道：“两个狼人被我用银镖打伤，一时半刻不会回来，但他们嗅觉灵敏，一定也知道有人藏在树丛后，如果发现我死了，必会追查你的下落。”林风心里纳闷：狼人为什么要追查我？但他并没插话。灰衣人伸手入怀，取出一个牛皮烟袋。烟袋

看上去很精致，上面缀有银丝纹饰。灰衣人解开袋口的栓绳，向下一倒，一块淡黄色的石头和些许烟丝落入掌中。“小兄弟，你知道这是什么吗？”林风望着这块鸡蛋大小、晶莹剔透的六边体石头，摇了摇头。灰衣人道：“这是一块神石，一块拥有智慧的神石，它蕴含着巨大的远古能量，是我从莫伦城的城主府中偷出来的。为此，城主慕雄专门派狼人一路追杀我到这里……呵呵，你是不是觉得偷不光彩？不错，我是偷了。神石绝不能落入邪恶之手！否则封丹国将有灭顶之灾。小兄弟，现在我把这块神石托付给你，一定要好好……”话没说完，灰衣人忽然眉头紧皱，牙关紧咬，显然正忍受着巨大的疼痛。

林风连忙摆手，“不，不，我不能要。你怎么了？”灰衣人缓缓道：“小兄弟，请相信我，赶快带着神石去找大湖城的尹吉……他的身份是个游商，他会告诉你该如何做……记住，好好保护神石，它关系着封丹国的众生……”他的声音在颤抖，他的手也在颤抖，小小的神石似乎很重，以至于他的手臂都快托不起了。

望着越来越虚弱的灰衣人，林风伸出手，接过神石。在神石入手的一瞬，他突然感到有股热流钻入手心。热流缓缓地沿着小臂向上涌动，就像小溪第一次探索着流过粗糙坎坷的地面。与此同时，神石也在发生着一种奇妙的变化，一点红晕从中心扩散开来，渐渐在其内部形成一缕红色的烟。烟越聚越浓，升腾萦绕，最后将整块神石晕染成通体均匀的赤红。就在此刻，那股热流也完成了一轮在林风体内的循环。很快，神石恢复了原貌，热流也消失了。林风睁大眼睛望着神石，心中充满了好奇。

灰衣人眼中闪过一丝惊喜，“看来你……你和神石……真的有缘……”他的声音已很微弱，气力也如蜡烛燃尽。“请把这……交给云珈，她……她在……”他微微一抬右手，话没说完便萎顿地垂下了头，手里握着一枚银镖。

林风收起银镖，将灰衣人埋在自己藏身的树丛里。等把一切料理完，天已完全黑了，他点燃一根松枝做火把，向山下走去。

才进院子，林风就从窗纸上看到了父亲有些驼背的身影。

那身影来回踱着步，显然是在焦急地等待自己。他急忙将药篓和工具放在门口，一推门，进了屋。父亲见他安然无恙地回来了，脸上的皱纹立时舒展开来，“你总算回来了，我还担心你出了什么事。饿了吧？我去给你热饭。”林风说：“爹，我不饿。今天发生了一件奇事，我想赶紧告诉你。”说着，他搀着矮自己半头的父亲坐下。父亲道：“发生了什么事？咳，只要你没事就好。”林风掏出灰衣人交给自己的神石，放到桌上。父亲问：“这是什么？”他拿起神石，仔细端详了片刻，“这是一块宝石吗？你是从哪里得来的？小风，不是咱的东西咱可不能要。”林风道：“爹，这是块神石。事情是这样的……”他将自己的奇遇一五一十地讲给了父亲。

父亲听了林风的讲述，半天没有说话，只是低头吸着烟斗。林风将自己一路想的几个问题问了出来：“爹，你说大湖城和莫伦城都是封丹国的城池，为什么灰衣人说莫伦城主是邪恶的呢？为什么又让我去找大湖城的一个游商呢？你说我该怎么办？”父亲道：“我也说不好。那个灰衣人还讲些什么？”林风想了想，道：“哦，对了。一开始，他问我是不是姓岩。”话音刚落，父亲的手一抖，烟斗竟掉到了地上。他弯腰去捡烟斗，抬起头时，脸色竟像纸一样白。林风关切道：“爹，你怎么了？是不是不舒服了？我扶你去躺着吧。”说着，便要去扶父亲。父亲摆摆手，“不，不用。我没事的。”他凑近桌上的油灯，把烟斗重新点燃。长时间的沉默后，父亲这才说道：“小风，我先给你讲个故事好吗？”林风点点头，心里纳闷：爹今天这是怎么了，和往常大不一样……

父亲清了清嗓子，说：“十几年前，一个女子在长途跋涉后昏倒在路边，怀里还抱着一个刚出生不久的孩子。一个当地的村民把她扶回家，给她喂水喂药，可还是没能留住她的生命。临终前，女子求村民收养她的孩子，村民答应了，问孩子的姓名。女子犹豫了一下后说了，又说今后就让孩子跟村民姓，做村民的儿子。”听到这儿，林风忽有所悟，他声音颤抖地问：“爹，你是

说……你是说我就是那个孩子？”父亲点点头，脸上满是慈爱，“之前没告诉你，是因为我怕打破咱们生活的平静。可现在，这平静终究还是被打破了。孩子，你是姓岩，你的真名叫岩风。我不是你的亲生父亲，我只是你的养父。”

称谓与关系在这一刻发生了变化，还不到十五岁的少年木然地坐着，在心里讷讷自语道：“岩风，岩风……原来我叫岩风……”养父站起身，走到床边，从床下拉出一个积着厚厚灰尘的长木箱。他用钥匙打开木箱，从里面取出一个布包，回到桌前，“这是你妈妈临终前交给我的东西。”

岩风接过扁扁的布包一看，原来是个粗布套子。他打开套子的扎口麻绳，从里面抽出来一把弓，一把遍体黑色的弓。养父说：“你妈妈告诉我，这是你父亲的弓。”岩风问：“我父亲是谁？”养父道：“这我也不知道，你妈妈没说。不过，我猜他是个武士，而且不是一个一般的武士。你一定长得很像你父亲，所以那个灰衣人才会问你是否姓岩。孩子，我是一个采药人，没什么见识，但我感觉那个灰衣人是个好人，他做的事是正义的。这块神石事关重大，明天一早你就赶紧出发吧。大湖城在三山镇的南边，到那里估计得走上十来天。”岩风急道：“爹，要走我也要和你一起走。”养父笑笑，“傻孩子，我跟你说过了，我只是一个采药人，做不了什么大事。而你不同，这我早有感觉。我跟着你，只会成为你的累赘。”岩风固执道：“不，我就要和你在一起，我能照顾你。”养父虽不是他的亲生父亲，但却是他至亲至爱的人。一想到要离开这个唯一的亲人，离开这个熟悉而温暖的家，他的眼泪禁不住涌了出来。

养父道：“好孩子，有你这话，我就知足了。你知道，我离不开百草村，离不开百草山。等你办完事，再回来看我，我们不又在一起了？”这下岩风不说话了。养父叮嘱道：“孩子，出门在外，一定要倍加小心，这世上好人虽多，但也有坏人。坏人的脸上不会写着‘坏人’两字，你心眼儿好，想事又简单，千万别受坏人的骗。哦，你一定饿了，我去热饭去。吃过饭，你收拾收

拾，准备明早启程。”

清晨，阳光一如平日灿烂，空气一如平日清新，就连小鸟的叫声也同平日一样清脆悦耳。但岩风知道，今天是不同的，今天他就要离开这里，离开这个生活了十几年的家。养父正在院子里收拾草药，锅灶处飘来阵阵诱人的香气，岩风一闻便知，早餐里有自己爱吃的腊肠和蒸蛋。他站在屋子的中央，静静地发愣。

突然，养父从屋外冲进来，“小风，那两个狼人来了，快跑！”说完，他“哐”地把门关上，并将身体抵在上面。岩风说：“不，我走了你怎么办？”养父急道：“他们找的不是我。快，从后门走，再不走就来不及了！我会去山洞找你。”他使劲推了岩风一把，力气竟出奇的大。这时，屋外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紧接着，门被砸得怦怦作响。岩风抓起装有黑弓的布套子，飞快地跑出了后门。屋后有条直通百草山的小径，他不顾一切地向前跑去，转眼就进了山。

养父说的山洞在百草山的东北侧，是个极其隐蔽的去处。洞口在相叠的两块巨石之间，高出地面丈许，由于巨石光滑陡峭，就连猴子都无法攀爬上去。发现这个山洞纯属偶然：一次父子俩在附近采药，岩风一不小心，失足从上面那块巨石上滑落，待他在下面的巨石顶部站稳，才看到身边有个洞口。山洞是挡风遮雨的好去处，为了上下方便，他和养父在上面那块巨石的一侧钉入了一根攀援绳。由于绳子被野草和爬山虎遮挡得密密实实，不凑近看，极难发现。

惊魂未定的岩风钻进山洞，坐在一块石头上大口喘气。虽然山洞的洞口不大，但洞内的空间还是挺宽敞的。岩风喜欢这个地方，每次来都会带上点东西：这次带些可供躺靠的茅草，下次带个可以喝水的瓦罐。头两天来这里，他还带来一个装着些炒米的干粮袋。

“爹现在怎么样了？狼人不会对他怎么样吧？”岩风轻轻自语道——他有些后悔把养父丢下，自己一个人跑了出来——“应该没事的，爹不是说狼人只是想找我吗？兴许再过会儿，他就来

了。”坐了一阵儿，岩风突然有种不祥的预感，这种预感压在心头，让他感到呼吸困难，焦躁不安。他时而站起，时而坐下；时而来回踱步，时而又站在洞口向外张望。又过了两袋烟的工夫，养父还没来。岩风再也坐不住了，他走出山洞，攀上巨石，慌忙忙去寻养父。刚绕到南面的半山腰，便望见山脚处浓烟滚滚。岩风定睛一看，浓烟正是从自己家升起的。他发疯似地向山下冲去，泪水在眼眶里打着转。

茅草与药草烧着的气味越来越浓，不祥的预感也越发强烈。才跑上自家屋后的小径，岩风便看到养父趴在不远处，双手紧握，伸向百草山。冲至近前，他一下子被眼前的景象惊呆。血，到处都是血！养父的手臂和背部刀痕密布，血肉模糊，身下的血迹延伸数丈，直到屋子的后门——不，那里已没有门，整座房子已被烧得支离破碎、残剩无几。他蹲下身，搂起养父，一探鼻息，顿觉天旋地转。只撕心裂肺地长喊了一声“爹——”，便倒在了地上。

岩风醒来时，发现自己躺在床上，左琳婶婶坐在身边。左琳是村里唯一一个猎人哈图的妻子，四十上下，面容端庄温和。她和哈图只有一个儿子，叫哈昆，十八岁，在三山镇做铁匠。岩风坐起身问：“婶儿，我爹呢？”左琳拭拭眼角的泪水，“大伙儿刚刚把他安葬了。”

“葬在哪儿了？”

“就在你家屋后。”

岩风跳下地，刚要往外走，左琳说道：“小风，等等……这个给你。”她将一块黑布片交给岩风。岩风问：“这是什么？”左琳说：“这是在老林手里发现的。我曾见他死死抓着一个白衣武士，估计是从那人衣服上撕下的。”岩风睁大眼睛问：“婶儿，你看到……？”左琳点点头道：“我一早去外面摘些野葱，见老林在屋后拦着两个白衣武士，不让他们往山里去。后来他被砍倒了，可还是抓着一个武士的腿不放。咳，真不明白老林为什么不让那两人进山。再后来，那两人掉转头，一把火烧了你家房

子。天哪，真是太可怕了。那两个黑衣武士简直就是魔鬼！”岩风心痛欲裂，他用手背擦擦眼泪，转身飞跑了出去。

太阳还未落山，天上忽然乌云密布。片刻，一道狰狞的闪电划过天际，接着便是惊雷一声，大雨瓢泼。豆大的雨点疯狂地抽打在岩风身上，竟让他那颗充满悲痛、自责与愤怒的心渐渐平静下来。昨天掩埋了灰衣人，今天又跪在养父坟前。短短两天的遭遇，让他领略了世间的残酷与命运的无情，同时也点燃了心中复仇的火焰。在向养父立下手刃狼人的誓言后，岩风站起身，心想应该先去被烧毁的家中看看，还有什么东西可用，今晚就暂且先躲在山洞，明天一早再出发去大湖城。

雨中的废墟死一般寂静。岩风翻寻了一会儿，找到一把柴刀，还有两大块尚能食用的熏肉和四个馍饼。他将食物揣好，把柴刀插在腰间，正准备离开，忽见远处有两个黑影向这边走来。尽管大雨模糊了视线，但岩风马上辨认出那两个黑影就是狼人。他怒火中烧，一伸手握住柴刀刀把，想去和狼人拼命。但转念一想：柴刀能打得过弯刀吗？连灰衣游侠都打他们不过，我去拼命难道不是送死吗？……不，不能硬拼！岩风松开握刀的手，一猫腰，闪到一处断墙后面。他探头一看，见狼人还在不紧不慢地往这边走，显然还没发现自己。在大雨和废墟的掩护下，他迅速向山里跑去。

第二章 山洞藏身

岩风睁开眼，发现清晨的阳光已照进了山洞。“该出发去大湖城了。”他咕哝了一句，一抬身刚要坐起，忽觉从头到脚都在疼，身体不听使唤地又倒了下去。他摸摸额头，烫得像个热山芋。“糟糕！一定是因为昨天淋了雨，发烧了。”他在心里说道。

岩风蜷缩在茅草上，身上一会儿冷，一会儿热，迷迷糊糊一直躺到下午时分。觉得口渴难当，他忍着周身酸痛爬起来，抓过放在条石上的瓦罐，轻轻一摇，发现里面连一滴水都没有。他沮丧地趴在茅草上，心里不觉有些凄凉：以前自己病了，爹都会在身边无微不至地照顾自己，可现在……对养父的思念潮水般涌来，竟将他的眼眶湿润了。

忽然，岩风觉得有什么东西硌着他的胸口，伸手到怀里一摸，才知是神石被压在了身下。他取出神石，轻轻抚摸着光滑温润的表面，低声说道：“神石啊神石，这一切都是因为你。因为你，灰衣人死了；因为你，我家被烧了，我爹也死了；因为你，我现在困在这儿，渴得不行，却没力气去外面取水。你可把我给害惨了！”他越说越气，一抬手，就要把神石往石壁上扔。猛然间，他感到一股热流从掌心钻入，开始在身体里流淌，速度明显比上一次要快。一轮流转完成，神石的颜色也由淡黄变成了赤红。岩风周身暖洋洋的，说不出的舒服惬意，真希望那热流再多转上几圈。就在此刻，神石倏地一亮，旋即被一团红光包裹，他

的脑际似被一只无形的手轻拂而过，诸般情绪瞬间归拢成一股意念，向那团红光飞去。一入光团，意念便化作一只半透明的小鸟，置身于无边无际的空中。那只若有若无的手再次出现，牵引着小鸟忽高忽低地飞翔起来。岩风脑中一片空明，却能感到小鸟腾云驾雾、御风而行的自由与畅快。不知过了多久，小鸟与天空一同消失，热流的循环也告结束。

岩风长出一口气，抹去额上的汗水，感觉浑身清爽了许多。他好奇地打量着神石道：“你和我玩的是什么游戏？你都对我做了些什么？不过，挺有意思的。我们没事儿就玩这个游戏好吗？”少年心性的岩风哪里知道，在与神石奇妙的交流中，自己体内的潜能已被流入的神石能量唤醒，自己的意念也在神石的帮助下得到了拓展。他将神石揣入怀里，忽觉手心有些痒，伸出右手一看，掌心处竟有块淡红色的印记。那印记是个六边形，与神石的底面正好吻合。“难道是神石里的颜色染到了我手上？”他嘟囔着，把手在衣服上蹭了蹭，但那印记丝毫没有变化。他没再理会，站起身，想趁现在还有点儿力气，赶紧去山谷里取水，并采些治病的草药。

在百草山与不归山之间的山谷里，有条小溪。溪水清澈见底，长流不息，其源头据说是摩玛大雪山里的冰川。岩风在小溪边喝足水，将瓦罐装满，便赶紧往回走，心想：狼人肯定还在四处寻找自己，如果现在碰上可就糟了，自己连跑的劲儿都没有。待提着瓦罐，拿着草药回到洞中，他已是头晕眼花、汗流浃背。由于这两天没怎么进食，再加上体力心力消耗太大，他意识到应该吃些东西，补充补充体力。本想热些食物，但怕生火暴露山洞，只好就着水吃了两个又冷又硬的馍饼和一些炒米，之后又嚼了些草药。草药腥苦的汁液令人作呕，可他还是强忍着吞咽下去。做完这些后，他躺靠在茅草上，昏昏沉沉地睡去了。

走在广阔的平原上，大湖城已遥遥在望。岩风加快步伐，想在日落前赶到那里。这时，远远的地平线上出现了两头黑狼，以令人咋舌的速度向他奔来。岩风甩开双腿，向大湖城狂跑。黑